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中興路100號6樓

承辦人：林芷薇

電話：(04)7532250

傳真：(04)7297240

電子信箱：a6501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發展字第11101536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選拔簡章及相關表件共2份(電子檔2個)。(0153616A00\_ATTCH1.jpg、0153616A00\_ATTCH2.doc)

主旨：為迎接彰化建縣300年盛事，本府特舉辦「彰化建縣300年表揚十大領域特殊貢獻選拔活動」，請貴局處轉知所轄單位並踴躍推薦特殊貢獻之人士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「彰化建縣300年表揚十大領域特殊貢獻選拔暨表揚活動實施計畫」規定辦理。

二、旨揭選拔活動之條件如下：

(一)選拔資格：本人(在世)或父母設籍(曾設籍)在彰化縣。

(二)選拔對象：對彰化縣有特殊貢獻之人士。

(三)選拔領域：教育(含體育)類、文化藝術類、社會福利類、醫療衛生環保類、警政消防類、經濟發展/工商產業類、工程建設/技術人才類、農林漁牧類、法政類及跨領域類等十大領域。

三、推薦方式：

人力科 收文:111/04/26



141110002617 2 附件隨送



(一)請推薦者或推薦單位詳填推薦表及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等相關表件，郵寄或親送至彰化縣政府社會處。

(二)郵寄地址：彰化縣彰化市中興路100號6樓。

(三)聯絡人：林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4-7532250，E-mail：  
a650106@email.chcg.gov.tw。

(四)推薦時間：本（111）年5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
#### 四、檢附選拔簡章及相關表件各1份。

正本：彰化縣警察局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建設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工務處、本府水利資源處、本府農業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勞工處、本府法制處、本府經濟暨綠能發展處、本府人事處、彰化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社會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